

航道通告

佛航道通〔2016〕13号

佛山航道局关于启用顺德水道乐龙大桥 桥区助航标志的通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顺德水道乐龙大桥的桥涵标志及桥区水标工程已全部竣工，并通过了验收，即将启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- 一、设标地点：顺德水道乐龙大桥段。
- 二、通航桥孔：实行双孔单向通航。
- 三、标志设置情况：

(一) 在桥梁各通航孔迎船面的中央设置红色正方形桥涵标牌各1座，灯质为红色定光灯。在各通航孔迎船面的两侧桥墩，分别垂直设置桥柱灯各4盏，灯质为绿色定光灯。

(二) 在大桥通航孔上、下游约 120 米处航道两侧设置左、右侧面浮标各 1 座。灯质:左侧浮标单闪绿光,周期 4 秒(0.5+3.5 秒);右侧浮标单闪红光,周期 4 秒(0.5+3.5 秒)。

四、通航条件:该大桥通航孔设计最高通航水位为珠基 5.86 米(85 高程),净高 10 米、净宽 75 米。

五、大桥施工期间所设临时标志同时撤销。

六、实施日期:自 2016 年 8 月 28 日起。

以上各节,请转所属船舶、排筏知照,以策安全。

